

# 新北市立北大高中 108 學年度高一升高二選班群志願表

班級		座號		姓名		學號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----	--	----	--	----	--	----	--	----	---

申請流程請以班級為單位，統一依照右方期程作業，如有特殊原因須自行完成申請，請務必於截止日前完成核章，並繳回教務處試務組，逾期將由教務處逕行安排班群。(務必預留時間給導師及輔導處核章！)



※班群意願順位 (人文藝術班群請填 A、商管社科班群請寫 B、數理資工班群請寫 C、生物醫學班群請寫 D)

第一順位：\_\_\_\_\_ 第二順位：\_\_\_\_\_ 第三順位：\_\_\_\_\_ 第四順位：\_\_\_\_\_

## 注意事項及說明

- 關於各班群介紹及其學習地圖，請詳見本校 108 選課輔導手冊 (峽客訣)。電子檔：本校校網(左側)教務處專區→選課輔導手冊。
- 教務處將依學生意願順位及本校學生選(轉)班群暨編班作業要點進行編班，於 109 學年新學期開始前公佈編班名單，並依新編定的班級上課。
- 轉班群作業於高二上學期末及高一下學期末依公告時間辦理，**高三期間不受理轉班群，且每名學生只得轉班群一次，故請同學慎選。**
- 語文實驗班屬於商管社科班群，數理實驗班屬於生物醫學班群。  
轉出實驗班：需額外填寫【實驗班轉出】申請表。  
轉入實驗班：高一學年結束後一週，實驗班需有缺額始受理申請轉入。
- 高中生畢業條件：  
依據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與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」，完全符合下列情形者，准予畢業，並發給畢業證書：  
(1)修業期滿，且修滿最低學分數 150 學分，其中應包含：  
a. 必修學分：至少須修習 102 學分，其中應包括後期中等教育共同核心課程。(自然、藝術、生活、健康與體育領域另有規定，請詳閱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)  
b. 選修學分：至少須修習 40 學分，其中「第二外國語文」、「藝術與人文」、「生活、科技與資訊」、「健康與休閒」、「全民國防教育」、「生命教育」、「生涯規劃」、「其他」等八類合計至少須修習 8 學分。  
(2)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，未滿三大過。

※我已閱畢上述注意事項及說明，並確認過班群意願順序。

學生簽名	家長簽名	導師簽名	輔導處核章

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1 日